

证券代码：301095

证券简称：广立微

公告编号：2023-064

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17日召开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于2023年11月20日（星期一）召开了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第二届非职工代表监事会成员。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已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第二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非独立董事：郑勇军先生（董事长）、史峥先生、杨慎知先生、LU MEIJUN（陆梅君）先生

独立董事：杨华中先生、朱茶芬女士、刘军先生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上述7名董事组成，任期自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人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

——《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附件。

二、 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决策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具体组成情况如下：

1、审计委员会：朱茶芬女士、刘军先生、史峥先生，其中朱茶芬女士为主任委员及召集人；

2、战略决策委员会：郑勇军先生、杨华中先生、刘军先生，其中郑勇军先生为主任委员及召集人；

3、提名委员会：杨华中先生、朱茶芬女士、杨慎知先生，其中杨华中先生为主任委员及召集人；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刘军先生、LU MEIJUN（陆梅君）先生、朱茶芬女士，其中刘军先生为主任委员及召集人。

专门委员会委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过半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成员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上述委员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 第二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非职工代表监事：潘伟伟女士（监事会主席）、高媛女士

职工代表监事：武玉真女士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人数不低于监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第

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附件。

四、 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总经理：郑勇军先生

副总经理：杨慎知先生、LU MEIJUN（陆梅君）先生、ZHAO SA（赵飒）女士、CHRISTINE TAN PEK BOEY（陈弼梅）女士

财务总监：陆春龙先生

董事会秘书：陆春龙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李莉莉女士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董事会秘书陆春龙先生、证券事务代表李莉莉女士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相关职责所必需的专业能力，其任职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附件。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联创街 188 号贝达梦工场 A1 座

电话：0517-81021264

传真：0571-81021261

邮箱：livia.li@semitronix.com

五、 公司部分董事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任期届满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蔡颖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专门委员会职务，独立董事徐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职务；离任后，蔡颖女士、徐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蔡颖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权，通过公司股东（1）上海建合工业软件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广立微 2,038 股，持股比例为 0.0010%；（2）常州武岳峰桥矽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广立微 2,432 股，持股比例为 0.0012%（以认缴比例为准），徐伟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蔡颖女士和徐伟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但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对上述离任董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为公司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六、 备查文件

1. 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 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 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4.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1 日

附件：

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简历

郑勇军先生：197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郑勇军先生1994年7月取得清华大学化学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双学士学位，2000年8月取得康奈尔大学（Cornell University）化学工程专业博士学位。郑勇军先生2000年8月至2004年5月任PDF Solutions高级工程师，2004年5月至2007年6月任Xilinx INC. 资深主任工程师，2007年7月至2015年6月由浙江大学聘任为特聘研究员，2007年12月至2020年11月在杭州广立微电子有限公司历任总经理、董事长、董事长兼总经理，2020年11月至今任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郑勇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占比6.02%、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占比20.37%，合计持有公司股份占比26.39%，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3.2.4条规定情形。

杨慎知先生：1974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杨慎知先生1997年6月取得清华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计算机与应用学士学位，2008年8月取得康奈尔大学（Cornell University）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学位。杨慎知先生2003年9月至2008年6月任PDF Solutions 资深咨询工程师，2008年7月至2013年8月任IBM公司工程部经理，2013年9月至2016年3月任PDF Solutions 项目总监，2016年4月至2020年11月任杭州广立微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11月至今任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慎知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占比2.97%，无间接持股，其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3.2.4条规定情形。

史峥先生, 1967年10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史峥先生1990年取得清华大学工学学士学位(无线电电子学), 1992年取得清华大学工学硕士学位(电路与系统), 2005年取得浙江大学工学博士学位(电路与系统)。史峥先生1992年7月至1996年3月任西湖电子集团工程师, 1996年4月至2000年8月任Symmetry Design Systems工程师, 2000年9月起在浙江大学任职, 历任工程师、副研究员、副教授, 2003年8月至2020年11月在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任职, 历任监事、董事兼总经理、董事, 2020年11月至今任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史峥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占比8.19%, 无间接持股, 其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执行人名单; 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3.2.4条规定情形。

LU MEIJUN(陆梅君)先生: 1977年3月出生, 新加坡国籍。LU MEIJUN(陆梅君)先生2003年6月取得苏州大学材料物理与化学硕士学位, 2006年6月取得中科院微系统所固体电子与微电子学博士学位。LU MEIJUN(陆梅君)先生2006年6月至2007年6月任上海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主任工程师, 2007年6月至2015年3月任Global Foundries Singapore Pte. Ltd. 部门经理; 2015年3月至2017年5月任上海新微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运营总监, 2017年5月至2020年11月任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20年11月至今任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LU MEIJUN(陆梅君)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占比1.34%, 无直接持股, 其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

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3.2.4条规定情形。

杨华中先生：1967年7月出生，清华大学电路与系统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1989年8月至1991年8月在石家庄环宇电视机厂工作，1993年7月至今在清华大学电子工程系从事教学科研工作，历任讲师、副教授、教授。现任清华大学电子工程系教授，博士生导师，清华大学学位委员会委员，IEEE Fellow，IEEE CEDA北京分会主席。他是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教育部长江特聘教授，先后获得过国务院特殊津贴、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973先进个人、北京市优秀教师、中国公路学会科学技术一等奖、教育部技术发明一等奖、纽伦堡国际发明展金奖，发表学术论文500余篇，获得发明专利100余项。2019年1月至今任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2020年11月至2023年11月任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1月至今任广东大普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7月至今任鹿客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华中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3.2.4条规定情形。

朱茶芬女士：1980年4月出生，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博士，浙江大学工商管理博士后，香港城市大学访问学者，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证，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浙江省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现任浙江大学管理学院财会系副教授，兼任浙江大学财会研究所案例开发和社会服务主任，浙江省总会计师协会学术部秘书长。2016年11月至2022年11月任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1月至今任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0年11月至2023年11月任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7月至今任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2月至今任浙江中控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2月至今任浙江德施曼科技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曾获上海市优秀博士毕业生荣誉（2007年），上海财经大学优秀博士学位论文（2007），浙江省高等学校科研成果奖二等奖（2012年），中国管理学年会优秀论文奖（2013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茶芬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3.2.4条规定情形。

刘军先生：1977年9月出生，2001年获杭州电子工业学院电子工程专业学士学位，2006年获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电路与系统专业硕士学位，2011年获爱尔兰都柏林城市大学电子工程博士学位。曾获浙江省科技奖二等奖一次，浙江省高等学校科研成果奖多次。现任杭州电子科技大学微电子CAD所所长，浙江省大规模集成电路设计重点实验室主任。2022年12月至今任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军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3.2.4条规定情形。

第二届监事会成员简历

潘伟伟女士：198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潘伟伟女士2007年6月取得浙江大学电子信息工程专业学士学位，2012年6月取得浙江大学电路与系统专业博士学位，2012年7月至2014年12月在浙江大学从事博士后研究，2015年1月至2020年6月在浙江大学从事专职科研，期间，2012年7月至2020年6月在杭州广立微电子有限公司兼职，2020年7月至2020年11月在杭州广立微电子有限公司任职，历任设计部经理、总监，2020年11月至今任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设计部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潘伟伟女士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占比1.78%，未直接持股，其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3.2.4条规定情形。

高媛女士：199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媛女士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注册会计师。2015年至2018年就职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师；2018年至2019年就职于启迪未来投资控股（北京）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2020年至今就职于华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媛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3.2.4条规定情形。

武玉真女士：出生于1987年8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常州大学化学工艺专业硕士学位。2013年7月至2017年9月任浙江蓝天空求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7年9月至2020年11月任杭州广立微电子有限公司知识产权工程师；2020年11月至今历任知识产权工程师、项目申报主管，并担

任公司第一届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武玉真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占比为 0.0297%，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3.2.4 条规定情形

公司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ZHAO SA（赵飒）女士：出生于 1967 年 4 月，美国国籍，普渡大学（Purdue University）物理学硕士学位、佛罗里达大学（University of Florida）电子工程硕士学位。1995 年 5 月至 1995 年 7 月任 Zilog Semiconductor 工程师，1997 年 5 月至 1998 年 10 月任 STMicroelectronics 工程师，1999 年 4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 PDF Solutions 主任工程师、部门主管；2017 年 4 月至 2019 年 6 月任 KLA Corporation 项目总监，2019 年 7 月至 2020 年 11 月任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 年 11 月至今任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ZHAO SA（赵飒）女士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占比 1.24%，无直接持股，其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3.2.4 条规定情形。

CHRISTINE TAN PEK BOEY（陈弼梅）女士：1983 年 12 月出生，新加坡国籍，于 2005 年 8 月取得英国帝国理工大学工程学士学位（第一等荣誉）；2011 年 1 月在美国康奈尔大学取得生物医学工程专业博士学位。曾先后任职于 Globalfoundries（格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Dornier Medtech GmbH（德国

多尼尔医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ICA Technology, 同时兼任上海新微科技服务有限公司部门经理、中国·福州物联网开放实验室副总裁。2022年2月加入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现任公司市场商务资深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CHRISTINE TAN PEK BOEY (陈弼梅) 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执行人名单; 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3.2.4条规定情形, 其任职资格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CHRISTINE TAN PEK BOEY (陈弼梅) 女士不属于被失信执行人。

陆春龙先生: 出生于1977年1月, 中国国籍, 无境外居留权, 中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高级会计师。2000年7月至2007年10月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任职, 历任审计员、项目经理、部门副经理, 2007年11月至2011年9月任浙江至诚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 2011年10月至2012年6月任曼卡龙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2012年7月至2017年11月任浙江瑞能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2017年12月至2019年1月任杭州德意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2020年7月, 杭州德意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陆春龙先生不再为其工商登记的董事), 2019年2月至2020年6月任杭州思元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2020年7月至2020年11月任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2020年11月至今任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陆春龙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占比0.1861%, 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

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3.2.4 条规定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陆春龙先生不属于被失信执行人。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李莉莉女士：出生于 1985 年 10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于 2011 年 6 月取得电子科技大学硕士学位，2022 年 5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证书编号：2022-4A-0567）。曾于浙江中宙广电股份有限公司任研发工程师，2012 年 8 月至今，在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历任知识产权工程师、知识产权部门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莉莉女士通过杭州广立共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占比 0.1780%，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李莉莉女士不属于被失信执行人。